

GDP保持8%增速的同时,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大幅下降

温州绿色发展动力强劲

◆本报通讯员陈伯祥 周洛嫣
记者晏利娟

超低排放、污泥发电、工业固废变废为宝……这些污染减排的新名词新概念,近年来如雨后春笋般涌出。

“十二五”期间,浙江省温州市在GDP保持8%增速的同时,4项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大幅度下降。在多措并举、重拳出击之下,温州市收获的是生态和谐的绿水青山,更是文明宜居的祥和悠然。

根据测算,1#、2#机组实现超低排放后,乐清电厂每年可减排烟尘213.84吨、二氧化硫911.46吨、氮氧化物811.53吨,减排效果显著。

乐清电厂环保专工竺浩伟说:“技术改造将每1度电的发电成本提高了1.7分,但相比收到的环境效益,这些投入非常值得。”

“2014年年底,全市所有燃煤发电机组都已提前完成脱硝脱硫工程。”据温州市环保局污染物总量控制处处长李庆德介绍,经初步测算,2014年全市发电用煤量约1022万吨,比2013年增加约152万吨。但通过深度治理后,其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量

却分别比2013年下降了17.0%、28.6%。

李庆德介绍,目前,除了乐清电厂的两个机组,温州特鲁莱电厂4#机组、苍南华润电厂1#机组、温州电厂5#机组已经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并运行,温州四大电厂已完成5个机组的改造,占机组总数的一半。

完成改造的5个机组污染物排放已有了非常显著的下降,其中二氧化硫下降80%,氮氧化物下降56%,烟尘下降85%。四大电厂剩余的5个机组也将如期在2017年年底前完成改造,迈入清洁能源的门槛。

超低排放:环境效益明显

一度电成本增加1.7分钱,污染物排放量大幅下降

位于温州乐清市虹桥镇的浙能乐清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乐清电厂”),是浙南地区最重要的能源提供者之一,共有4座66万千瓦燃煤发电机组,每年消耗煤炭近500万吨,输出的电力能够满足温州全市的一半用电需求。

记者来到乐清电厂,看到两根上百米高的烟囱拔地而起,尽管发电机组正处于作业状态,烟囱上却看不到

白烟。

原来,在温州市环保部门的协助下,乐清电厂于2014年底按照天然气排放标准对其1#机组进行超低排放改造,这是温州第一个开启超低排放改造的发电机组。

去年7月25日,乐清电厂2#机组完成改造并投产,剩余两个机组计划于今年陆续进行改造,总投入约7亿元。

变废为宝:经济效益可观

每小时用污泥发电1.8万度,构建污染物消解大循环

污水处理厂产生的污泥,原本只能被填埋或制砖,不仅处理成本高,而且容易产生二次污染。这一难题,随着温州宏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泽热电”)的建成得到了解决。

走进这家特殊的发电厂,首先映入眼帘的是由管道串联而成的一级级焚烧炉,高耸的烟囱排出透明蒸汽,身着整齐工服的工人们在设备间忙碌着。这里是温州市区及部分县、市的下游处置单位,却没有污泥的刺鼻气味。

公司副总经理魏伟忠介绍,宏泽热电目前日均污泥处理量达300吨,每小时可发电1.8万度,而且处理能力

仍有巨大的潜力可挖。

事实上,宏泽热电不仅是一座污水处理厂,也是一座发电厂,更是整个滨海工业园区的一口“大锅炉”。

魏伟忠说,污泥处理过程中的污水经再处理后可作为电厂生产用水,产生的污泥回送到污泥车间一并处理,焚烧期间产生的热能先进行发电,发电后的余热供给园区企业使用,焚烧后的灰渣作为建材应用,这一整套流程真正达到了污染物的有效处置和循环经济的效果。

靠着这座变废为宝的生态循环工厂,宏泽热电的预期年收益可达6000万元左右。

大刀阔斧:社会效益显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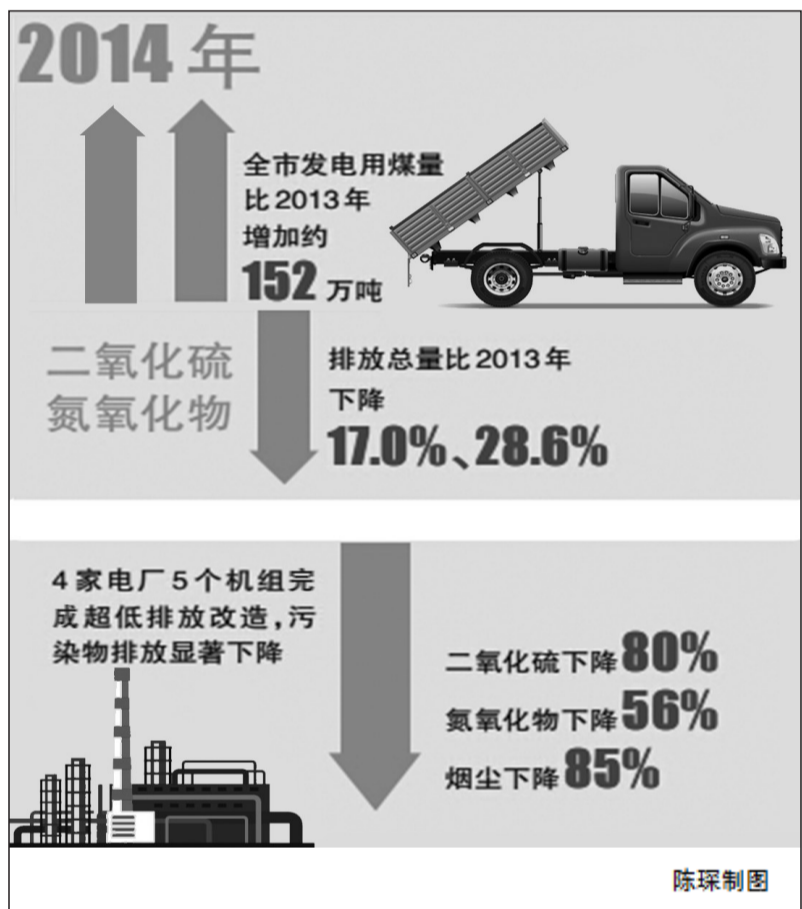
总量减排成效显著,天蓝水清群众乐

“十二五”期间,温州市全市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量均大幅下降,超额完成省政府下达的“十二五”期间主要污染物减排任务。

温州市环境监测站数据显示,温州市区大气环境优良率(AQI)从2013年的68.8%上升到2015年的85.7%(2013年以前统计体系为API),PM_{2.5}浓度从2013年末的58μg/m³

下降到44μg/m³。全地表水(48个固定站)“十二五”期间氨氮下降41.9%,总磷下降27.6%,高锰酸盐指数下降15.1%,饮用水水源达标率100%。环境改善力度居浙江省前列。

在政府部门和民间力量的通力合作下,污染物减排工作取得显著成效,使得老百姓更加相信,温州已越来越符合生态城市的建设要求。



宿迁市长在生态文明建设工程调度会上强调

生态文明建设没有完成时

本报记者李莉宿迁报道 江苏省宿迁市日前召开生态文明建设工程调度会。市长王天琦在会上指出,生态文明建设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不可能一蹴而就,也不会一劳永逸,需要物质支撑、精神驱动、制度创新、法治保障。

王天琦指出,要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规划计划工作,强化责任落实、制度建设,执法监督和全民共建,突出抓好环境保护重点任务,实现全市生态文明建设水平新提升。

王天琦要求,必须进一步深化对加强生态文明建设重要性紧迫性的认识,真正从思想和行动上形成保护生态环境的高度自觉。各地各部门要清醒把握宿迁生态建设的客观现状、个性特

征、发展规律,找出问题根源和关键因素,科学施策、对症下药。

王天琦强调,要推动绿色发展,在绿色转型、资源利用方式转变等方面狠下功夫,下细功夫,全力加快转型升级。要加强环境保护,强化环境风险防控,加大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力度,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努力建设天蓝、地绿、水净的美好家园。要深化改革创新,推动生态环保制度体系更加健全。加强体制机制创新,推行市场化生态治理;健全生态补偿制度,规范补偿运行机制;发挥市场机制,开展工程建设模式创新;推动环保信用评价结果的广泛运用,对不同等级的企业依据不同标准分类采取相应的鼓励或惩戒措施;健全考核机制,落实一岗双责。

枣庄召开治气百日攻坚动员会

坚决扭转空气质量恶化局面

本报记者王学鹏 通讯员王加丞 报道 山东省枣庄市日前召开全市大气污染防治百日攻坚行动动员大会。市委副书记、市长李峰在会上强调,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坚持问题导向,以百日攻坚行动为抓手,出重拳、下猛药、用真功,坚决、果断、快速扭转空气质量恶化的被动局面。

李峰要求,要强化各级政府属地管理责任,党政主要负责同志作为第一责任人,要按照“属地负责、党政同责、失职追责”的要求,做好工作推进和督促检查,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强化部门行业监管责任,严格落实摸底排查台账制度、专项检查台账制度、整改台账制度,切实做到底子清、措施硬、整改

实、效果好。

李峰强调,要始终保持惩治环境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要全员发动,持续加大对环境违法行为的曝光力度,实行环境违法行为有奖举报制度。要协作联动,加强信息共享,强化执法联动,打好严格执法的组合拳。务必把追责问责跟紧跟上,确保百日攻坚行动取得实效。要实行更严厉的督查,对各区(市)、枣庄高新区和各责任部门进行定期督导调度,开展全过程、全时段、全方位的督查。实行更严厉的考核,强化考核结果运用,严格落实环境保护“一票否决”制度。实行更严厉的问责,继续实行约谈制度,启动行政问责,坚决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松滋出台环保“一票否决”办法

被否决的单位责任人将丧失晋升资格

本报讯 湖北省松滋市近日制定出台了《松滋市环境保护“一票否决”制度实施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将环境保护纳入政绩评价体系,对未完成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任务的单位和个人实行“一票否决”。

《办法》明确,环境保护“一票否决”制度由环境保护委员会负责实施,市环境保护委员会由市委书记任第一主任,市长任主任。

《办法》主要涉及未完成环保工作目标、被区域限批、发生重大环

境事故、未完成年度减排目标任务、未落实环保主体责任发生违法行为受到处罚、环境问题被新闻媒体报道并造成不良影响等12种情形。

《办法》严格责任追究,规定组织、人事部门在考察考核、选拔任用领导干部时,要把干部本人履行环境保护职责的情况作为一项必须考察的重要内容。被环保“一票否决”的单位,取消责任单位当年参与综合性表彰奖励资格,取消相关负责人当年参与表彰奖励和职务晋升资格。

喻妙 彭雅彬

可持续发展新趋势报告会举行

专家学者畅谈我国能源消费低碳化之路

本报见习记者张楠北京报道 由中国可持续发展工商理事会主办的第十二届可持续发展新趋势报告会近日在京举行。

本次报告会以“绿色低碳发展之路”为主题,来自社会各界的专家学者结合工作实践,畅谈我国能源消费现状与未来前景,探索能源消费低碳化之路。

专家表示,根据《巴黎协定》,我国二氧化碳排放将于2030年左右达到峰值并争取尽早达峰,单位国内GDP的二氧化碳排放量较2005年下降60%~65%。化石能源的消费是二氧化碳排放的主要来源,其中仅煤炭一项

对二氧化碳的排放贡献就超过60%。因此,为实现上述承诺,我国必须从调整能源结构入手,降低化石能源的消费量,提高核能、风能、水能等低碳能源的消费比重。

专家同时认为,虽然我国低碳能源占能源消费的比重不断上升,但根据预测,直到2035年,化石能源消费依然占据能源消费总量近70%的份额,可见在未来一段时期内化石能源依然是能源消费的主力。因此,调整化石能源内部消费结构,大力减少对碳排放贡献较大的煤炭的使用量,增加天然气的消费占比也是未来较为可行的能源消费低碳化措施。

玉林加强机动车污染防治

本报讯 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环保局近日采取有力措施积极推进机动车污染防治工作,全面保障空气质量。

玉林市通过远程视频监控、后台数据审核等方式监督和规范检测机构检测行为,加强对全市6家环检站的日常监管,确保检测结果真实、准确、可靠。加强系统设备维护和车辆信息数据库维护,做好人员值班和监控记录,保证系统运行平稳和全市机动车环保检测工作顺利开展。对注册登记的新车、6年免检车和检测合格的在用车核发机动车环保检验合格标志并进行标志管理建档,2016年一季度共建档40269份。

同时,玉林市环保局主动与市公安局、财政局、交通运输局、商务局等部门进行会商,完成2016年黄标车保有量筛选确认和上报工作。

冯丹



连日来,江西省遂川县山区迎来农民往梯田灌水翻耕插秧的季节,整片梯田层层叠叠,高低错落,犹如一幅幅壮美的田园画卷,让人流连忘返。 李建平摄

2016年“六·五”世界环境日宣传海报

全国统一价 180元每套 咨询电话:010-67163453、67117345
大版面:正度对开740mm×510mm,精美铜版纸印刷,全套16张

为配合“六·五”世界环境日的宣传工作,加快推动生活方式绿色化,使全民在衣、食、住、行、游等方面加快向勤俭节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方式转变,中国环境报社将组织出版2016年“六·五”世界环境日宣传海报,内容涉及“十三五”规划、落实新环保法、绿色生活、绿色出行、循环利用、绿色办公、全民行动等16个方面。整套海报既可悬挂在宣传橱窗中,又可在教室、街道张贴,是今年“六·五”世界环境日及日常环境教育的良好教材,本套海报为中国环境报社独家设计制作,有内容雷同、类似者,请勿混淆。

订购方式:请将订单和汇款凭证发传真至010-67116977,收到传真、汇款后海报和发票将同时寄出。

特别注意:因每年海报按征订数量印刷,请务必将订单提前传真至中国环境报社社会活动部,传真010-67116977。

银行电汇至:
开户行:北京银行广渠门支行
开户名:中国环境报社
账号:
01090514000120111006865
特别注意:
来款请注明“宣传海报”款项
电话:010-67163453
67117345
传真:010-67116977
联系人:刘燕 孙智芳

邮局汇款请汇至: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广渠门内大街16号中国环境报社1108室
邮编:100062
收款人:社会活动部

宣传海报订单

订购单位	经办人
详细地址	邮编
联系电话	
订购套数:共_____套	订购单位盖章
总计金额(大写)	
备注	请将订单和汇款底单传至010-67116977